

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 2025 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书面方式、传真方式或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

为进一步提高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和效率，激励独立董事勤勉尽责，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，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结合独立董事的专业背景、行业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原 5 万元/年（税前）调整为 10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基于审慎原则，独立董事郝向丽、傅国华、刘欣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关于制订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的议案

为切实激励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决策与管理，确保独立董事更好地履行各项职责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董事会同意制订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。基于审慎原则，独立董事郝向丽、傅国华、刘欣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以上议案二和议案三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公司将择机召开股东会，召开股东会的时间、地点等有关事项将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0 月 29 日